

证券代码：831672

证券简称：莲池医院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莲池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陈志强
- 会议列席人员：刘萍、李海旭、苗景、徐彩云、金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与《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23年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内容包括：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董事会日常

工作、公司 2024 年战略规划与 2023 年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就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治理情况以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了总结，并提出了 2024 年企业发展经营计划的重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就 2023 年独立董事工作情况汇报，详情见莲池医院公告 2024-006、2024-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年度报告摘要，内容包括：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管理层讨论和分析、重要事项、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等要点，详情见莲池医院公告 2024-002、2024-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 2024 年整体财务状况进行预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一、权益分派预案情况

根据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08,773,638.59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5,212,787.07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89,527,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89,527,000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3,429,05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二、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

（1）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2）本次权益分派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兵舰、王乃孝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出具《莲池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编号：容诚审字[2024]230Z0005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发布《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决定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之议案，会议具体事项见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莲池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莲池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